



## 参加文化或体育活动

### 申根签证申请须知

因参加文化或体育活动申请不超过 90 天的申根签证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#### 1. 旅行护照（原件+1 份身份信息页的复印件）

亲笔签名的旅行护照（护照有效期超过申请停留期至少 3 个月，至少有两页空白签证页，无破损）。

#### 2. 申请表（原件）

完整填写并亲笔签名的申根签证申请表。请通过链接 <https://videx.diplo.de> 在线填写电子申请表。请在打印好的申请表和其后附加声明的签名栏中分别签名。此外，还须在关于德国《居留法》第 54 条第 2 款第 8 项的声明书上签字，该声明书可在我们网站上的[下载专区](#)找到。签名须和护照签名一致。

#### 3. 1 张证件照

1 张近期（6 个月内）拍摄的白色背景生物识别证件照。请参见[短期逗留常见问题](#)（第 19 问）了解更多具体要求。

#### 4. 费用

签证费为 90 欧元，服务商 [VFS.Global](#) 的服务费为 19.13 欧元。这些费用只能用人民币支付（按当时汇率折算）。

#### 5. 旅行医疗保险（原件）

适用于整个申根区并覆盖整个申请停留期的旅行医疗保险证明。该保险应承保门诊、住院以及因生病或死亡需送返回国的费用，保险金额不得低于 3 万欧元，并且须在保单中明确说明。请参见[短期逗留常见问题](#)（第 17 问）了解更多具体要求。

#### 6. 户口本（复印件）

**中国籍申请人：**所有非空白户口页复印件，无需翻译

**在华外国籍申请人：**有效中国居留许可复印件

#### 7. 申请人银行账户对账单（原件）

由银行出具并盖章的申请人工资账户或其它常用账户最近 3 个月的对账单（不接受信用卡账单），账单应体现：

- 您有固定的收入可负担在中国的日常生活开销
- 您有充足的资金可支付整个行程的旅行和停留费用

#### 8. 由中国文体活动组织方出具的派遣函（原件）

文体活动组织方出具的派遣函（中文证明请附德文或英文译文），要求如下：

- 注明组织方的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、电子邮箱和联系人
- 使用组织方正式信头纸，加盖公章并注明出具日期
- 由组织方负责人亲笔签名（不接受电子签名），注明其姓名和职务
- 注明申请人姓名、职务、工资和在职时间（只适用于职业艺术家或运动员）
- 明确旅行的目的和起止时间并确认申请人回国后将继续任职（只适用于职业艺术家或运动员）
- 明确承担旅行和住宿费用的单位或个人

#### 9. 文体活动组织方营业执照（复印件）

组织方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或等效文件的复印件，加盖公章（大学和公共机构免交）

#### 10. 德国主办方或组织方的邀请函（原件）

或清晰的邀请函扫描件以及发送该扫描件电子邮件的打印件，要求如下：

- 使用主办方正式信头纸，加盖公章并注明出具日期
- 由组织方负责人亲笔签名（不接受电子签名），注明其姓名和职务
- 明确旅行目的、起止时间、停留地点以及详细的旅行行程
- 明确承担旅行和住宿费用的单位或个人
- 如适用，根据《居留法》第 66 至 68 条承诺承担申请人的旅行和停留费用

#### 11. 旅行和停留费用的承担证明

- **申请人自行承担费用**，请参考第 7 项  
或
- **德国或中国主办方承担旅行和停留费用**，请参考第 8 项和第 10 项  
或
- **第三方承担费用**（原件+复印件），如：奖学金证明

#### 12. 如适用：曾前往申根区旅行的证明材料

例如提交旧护照或提交以往签证的复印件。

未成年人，大学生，非在职人员，退休人员及自由职业者提交的材料有所不同，请参阅我们官网[下载区](#)内针对此类申请人单独的须知。

请注意，从事体育或文化活动范围内的工作须符合就业法相关规定，每 12 个月最多在德国停留 90 天（如全天演出则应限制在每年最多 15 天）。

申请申根签证时要收集包括指纹和证件照在内的生物识别信息。申请人最早可在计划出行前的 6 个月提交签证申请。根据法律规定，申请最晚应在计划出行的 15 天以前提交。对于短时间内提交的申请，不提供加急处理。

提交上述材料不代表必然能获得签证。个别情况下可能会要求申请人提交进一步的材料。所有提交的材料必须真实且内容无误。提交伪造或虚假的材料（如通过私人关系开具的证明）会导致签证申请被拒签。

签证受理费用仅限签证费和服务商 [VFS.Global](#) 收取的服务费。签证申请表和申请须知均免费提供。申领签证无需借助中介或签证代办公司。

本须知中所有内容均基于编写时所掌握的情况和做出的评估。不保障其全面性和准确性。

登录我们的官网<https://china.diplo.de>，您可以了解有关签证流程最新的详尽信息。